

证券代码: 688699

证券简称: 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 2025-002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说明》。中信建投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法定持续督导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建投对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仍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中信建投原指定龙敏女士、余皓亮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现龙敏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建投委派张莉女士（简历请见附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余皓亮先生、张莉女士，持续督导期限至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公司董事会对龙敏女士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6 日

附：张莉女士简历

张莉，保荐代表人，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注册会计师，具有 2 年四大事务所税务经验，10 年投行经验。曾主持或参与的主要项目有：明微电子 IPO、立高食品 IPO、华特股份 IPO 项目；东材科技可转债、福星股份非公开发行等再融资项目；广东风电公司引战、南海金控上市公司收购、广东能源集团财务顾问、宇星新材新三板等项目。